

证券代码：830964

证券简称：润农节水

公告编号：2025-033

河北润农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光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李光永作为河北润农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 年任职期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出席相关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事项依法依规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任职期间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6 次，股东大会 2 次，本人任职期间应参加且实际参加董事会 6 次，股东大会 2 次，没有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任职期间，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根据相关法律和制度的规定，认真审议所有议案，并审慎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定要求，相关事项均履行了审批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也无弃权、反对情形。

出席有关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会出席情况	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	---------	----------

	应参加 董事会 次数	出席 次数	出席方式	委托 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投票 情况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应出 席次 数	实际 出席 次数
李光永	6	6	现场	0	0	同意	否	2	2

2024年1月2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2024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云南保山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事项。

2024年4月1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3年总经理工作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关于续聘2024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23年度审计报告》、《关于预计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事项。

2024年4月2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年8月2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年10月2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2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调整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及战略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召集并参加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参加战略委员会会议 1 次，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

1、提名委员会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调整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战略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云南保山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全球粮食安全形势依然严峻，气候变化对农业生产的影响日益凸显，国家持续加大对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和水利工程的投资力度，为农业及水利建筑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公司紧抓政策红利，积极拓展市场。作为专业人士，本人积极研究国家三农政策，深度挖掘公司各项优势，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情况，结合公司的战略规划，与管理层进行深入探讨，对公司经营计划及战略方针提出了客观、公正的建议。

三、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

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地
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通过现场考察和日常与管理层的沟通交流，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和
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研发进展、关联交
易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
验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重点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在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现场工作时间为 16 天，并通过电话和公司管理人员保持
密切联系，利用到公司参加董事会和其他便利条件，通过查阅资料、现场调研、
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交流等方式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
风险，有力地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五、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况

为切实履行好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持续关注证监会和北交所新出台的各项
法规制度，通过线上方式积极参加北交所和河北证监局举办的独立董事专项系
列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专业水平和执业能力，加深了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
构和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切实加强对公
司和投资者合法利益的保护能力。

六、其他工作

除本报告所述的上述情形外，公司未发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所列的其他事项，本人未
行使《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十八条所列的独立董事特别职权。

2025 年度，作为独立董事，本人将继续加强法律法规、规则的学习，加强
与公司的沟通，积极依法履职，运用本人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独立、客观
地发表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
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长久稳健发展。

河北润农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光永

2025年4月16日